

廣東合作

陳濟棠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消費合作與生產合作

迪公

我們在上期既經講過了合作的真正意義，現在就要說一說合作的種類了。合作的種類，詳細分別起來，可有很多很多；歸結起來，不外三大類：即消費合作，生產合作，與信用合作。

我們先講消費合作，與生產合作。

無論甚麼人，都要買進東西，而且又要賣出東西。現在這買賣的責任，是由商人來負擔。這裡就有許多弊害。第一，買賣貨物，經過商人一層轉折，就剝去了一層利益，因為商人做買賣，決不能白操心的。第二，貨物的買賣，往往不能依照買者或賣者的要求與條件，任

憑商人操縱。第三，各人各別進行買賣，總是得不到優越的條件，而且常常作不必要的種種犧牲與浪費。消費合作社，正好補救這一缺憾。

消費合作社在性質上又可以分為兩種：即運銷合作與購買合作。我們舉例來說。有一村農家，家家需要購買布匹和肉食。如果各人各自跑到市場上去購買，就得受市場的支配。倘若一村農戶，聯合起來，組織一個購買合作社，事情就大不同了。合作社可以直接向工廠批發大宗布匹，平價分賣與各農戶。農戶既可以買得合意的布匹，又免去商人從中取利。同時，合作社可以收買整隻牲口，宰割分賣，

旬刊

第十八期

二十三年六月廿五日出版
(每逢五日出版)

廣東省合作事業委員會
編輯兼發行處
地址：廣州大東路
電話：一五二七

目	要	期	本
一、消費合作與生產合作			迪公
二、農業統制與合作(專載)			童玉民
三、潮陽合作事業視察報告			杜協文
四、順德辦事處五月份工作報告			林幹
五、公牘彙要			
六、本會第十四次會議錄			
七、合作消息			
八、統計			

藏書館

其利益與布匹相同。這樣的購買合作，不僅可以用作購買消費品，也可以用作購買各種生產器具，如農戶購買犁鋤。種子，等類，而且，這不僅可以通用於農村，還可以通用於各地各種人中間：手藝人，店員，機關職員，學校，軍隊，及一切人等。

運銷合作社也是這樣，不過牠是專門出售物品的。譬如，農家年年出售谷物，或絲繭，受商人無窮的欺詐。倘若農戶或絲戶聯合起來，直接將絲繭賣給工廠，或者甚至於直接運銷外國。則利益就上百倍於從前了。這裡的利益還不僅能去商人的欺詐，而且容易競爭勝利。幾千家，幾萬家農戶或絲戶聯合運銷，使工廠或外國商人，祇有聽從合作社出售貨物的條件；否則，他們就買不到穀物或絲繭。假定現在我國各地的紡織廠，或國家工業，能夠聯合起來，組織幾個出口貨物運銷合作社，則這些特產品的外國市場，就決不會像現在這樣衰落了。日本的人造絲，也決奪不了我們天然絲的市場；印度的茶葉，也絕對排擠不了我國的茶葉市場。

消費合作社的利益，既是如此，而生產合作社的利益更大。幾家小作坊或小工廠聯合經營，就成爲大工廠。一村農戶，將土地

湊在一起，共同在田上耕種收刈，就會因分工合作的關係，獲得很多的便利。而且祇有在這種合作的基礎上，纔能運用大機器。幾十畝田上用不了機器，一村的田上，幾百幾千幾萬畝的田上，就可以使用機器了。幾個人，十幾個人的作坊，無論如何用不了機器。而幾十幾百幾千幾萬人的場所，就可以用機器了。一家作坊的財力，買不起機器，合十百千幾家作坊主人的財力，就綽有餘力了。

再進一步說，如果一城一鎮，或一縣，以至一省，一國的產業，如工業，能夠互相聯合起，那利益決不僅舉辦大產業，採用大機器，容易與外國競爭而已。這裡有最重要的一點，就是計劃或統制問題。一個區域的產業都聯合起來之後，大家就可以根據該地的總需要，而決定生產。要生產多少，生產甚麼，如何生產，都可預先計劃定當，而不致於貨物過多過少或不合實用等等的弊病。在不合作的時候，是市場統制產業，現在就可以產業統制市場了。這在現在我國受強鄰經濟壓迫的時候，特別重要。除此之外，簡直沒有別的辦法。

說到這裏，或者有人懷疑，以爲這是空想，或者以爲這是抄襲俄國。其實大不然

。這一點也不是空想，是最合於中國實情，尤其是切合於目前我國國難時期之中。而且這裏所謂合作，完全是自動的舉動。更沒有妨害各人利益的地方，也不採取激烈的手段，對於任何人的事業，並不去收收牠或徵收牠。這是各種產業自己覺察到經濟地位落伍，自動聯合起來的舉動。

或者有人懷疑到，這樣合作，規模愈大，不是愈變成托辣斯化了嗎？其實又不然，外國的托辣斯，是資本巨頭結合起來，對付同業，或其他資本企業，尤其是對小企業。我們所說是各企業，或各農戶，不分大小，一起聯合起來，爲大家利益，共同經營，尤其是要小經濟聯合起來。所以，其意義就大不相同了。前者是小數獨佔，後者是多數合作；前者是加重競爭，後者是消滅競爭。

總括來說，則生產合作與消費合作，其作用之重要及其偉大，就在乎：一方面是達到統一指揮與預先規劃的目的；另一方面，是去除經濟流通的中間分子。指揮不統一；無法規劃，而又存在中間分子——這就是經濟上最大的浪費，去除了這種浪費，就是無形中等於增加了一筆財力，可以促進我國衰弱的經濟。

專 載

農業統制與合作 童玉民

——本文轉載農業週報——

一 緒言

統觀現代社會之經濟現象，紊亂極矣！各種產業之經營，多呈無政府狀態，調節失其機能，價格時多昇落，各企業家審察市場情況，努力增加生產；亦有為擴大貨物銷路起見，減低物價，盡量供給者；又或徒以個人一時之觀察，供給大量貨物，因需要不旺，釀成物價暴落生產過剩之厄運；長此以往，不惟增加企業家之損失，而于國民經濟，實亦予以莫大之打擊。各國宰政者有見于此，相以「統制經濟」，「計劃經濟」相號召，期洗過往之流弊，另闢新興之生機，「交通統制」「工業統制」「農業統制」均為世界經濟潮流中應採之方策，應取之途徑，此固識時之士所共認者也。

今茲所欲言者，為農業統制。農業本為農人，農家，農業企業者所經營之事業，何

需乎統制？如果需乎統制，其可統制之可能性如何？又其可統制之方式如何？凡此種種問題，言農業統制者，誠不可不分別討論者也。

二 農業應統制之背景

農之為業，除大批公有荒地公有土地，需國家力量以經以營，易用統制方法以收統制實效外，此外不問大農中農小農，其所進行之農業，尤其是中農小農所進行者，統制較工業為困難，此固農業之性質所使然者，夫我國農人，戴星踏月，胼足胼手，其工作不得謂之不力，而何以農民叫苦連天，日甚一日，則吾人于此自不可不加以詳審考察。茲考我國農業衰落之背景，我國農人在購買上受資本主義者之掙取，在金融上受資本主義者之掙取，他若在運輸上在銷售上，亦靡不爾爾，故欲避免上述掙取，政府應扶助農人為種種有效之設施，並喚起農人精誠合作，此農業應統制者一也。農村水利之興修，荒山荒塚之植林，荒地之開墾，農用動植物病出害之防除，改良農用動植物，新式農具機械使用，以及農產物之加工製造，農業經營上共同設備之創設等等，均需本共存共榮

之精神，為群策群力之工作，此農業應統制者二也。原夫農業乃為利用自然，栽培植物，飼養動物的一種生產事業，其效果的大半，有待于自然力之所賜，同時凡不利于農業之自然的環境，實為農人的唯一大敵，農人個別之智力，才力，技術力與財力，既屬有限，無以抵禦自然，支配自然，改進自然，則農人自更須以合作方式，共同力量，以圖農業之發展，此農業應統制者三也。

三 農業統制之可能性

農業應統制之背景，已如上陳，而其可能性如何？更須有以闡明之。查農業方面之統制方法，首推採用合作制度，故吾人可先檢討古來農人在農業上所行之協同精神，合作方式，以證明屬行新與合作運動之可能。古來農業上之協同事業如左：

(一)信用方面 如(1)錢會(搖會，攤會，標會，輪會，季會，三星會，五聖會，七賢會，月會，提會，年會)。(2)向地主或隣族親友借款。(3)向商店賒購貨物。

(二)耕種方面 如(1)井田制度，即以地方一里劃為九區，每區百畝，中為公田，外為私田，由八家分耕公田，私田則由八家

合耕之。(2)青苗保護會，即共立臨時契約，以保護田畝中各種青苗，如有牲畜踐踏，或盜竊情事，輕則罰以酒肉，或蔬菜，重則賠償損失。(3)製糖會，行於閩廣產蔗地，會員各以其田畝之多寡，產蔗之數量，分別出資，購辦製糖器具，設廠製糖，人工則由會員担任。

(三)儲藏方面 如(1)義倉。(2)社倉
(四)治安方面 如(1)守望相助(2)聯莊會，即各村推選壯丁，集合練習武術，於全體會員中公推一人為會首，一村有警，隣村即趨前協助。(3)防匪會。

(五)水利方面如墾塹會，徵集人工。泥土。竹木，舟車，以築墾塹，藉以防禦水漲。

古來農業上之協同精神，已有如此表現，美風良俗，至可貴也。嗣後倘于厲行合作社制度之中，採同古來協同優點，融合新舊方式于一爐，則改進農業，不難收事半功倍之效歟？

現在江蘇浙江山東河北江西各省，合作潮流，日見振盪，除少數合作社，難免為少數不良分子所把持所腐弊外，大體言之，各省之事績，已證明指導農人組織合作社，前

途尚屬有望。蓋我國農人，因世居一處，生活環境相同風俗崇尚儉樸，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亦為可頌揚之舊道德，在同一鄉村，其居民因有氏族，姻親，隣近，同窓，認識等關係，其合作之可能性甚大，較諸市鎮居民，雖隣居亦不相往來者，實可以同日語矣！

四 農業統制之方式

當斯農業衰落，農村凋敝之秋，政府對於農人之務農，不應放任不顧，務須設法扶助之，指導之，監督之，而於扶助指導監督之中，貴乎厲行農業統制政策，使我國農業，既因此推進，並躍入統制經濟之新途徑。茲分消費統制，生產統制，銷售統制，臚陳於後：

其一 消費統制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中，關於經營用品消費用品等之消費，非樹立統制計劃不可，此項消費統制，日本名曰購買統制。惟上述消費品不惟由購買可得，亦可由農業工業之生產可得，不惟可使農人購買，亦可由公家或合作社以無償讓給農人，故就農業經營上所需用之消費品着想，應名之曰農業消費。

關於農業消費統制計劃樹立上應注意之

事項如左：

(一)各地方以獨一無二之農業消費機關，辦理該地方一切農業消費事宜，此項機關應為合作社，農家生活日常消費用品，得附帶經營。

(二)消費機關售物於地方人民，應採取現金交易制，此項機關向外批購物品時亦然
(三)合作社須以系統機關統制之，最後須以唯一全國性的系統機關統制之，此項全國性的系統機關，可定名曰中華農業消費合作社聯合會。

(四)除全國性的系統機關外，各省縣區鄉農業消費合作社，應為消費銷售兼營之合作社，以便農產物之售賣代價可抵用為購買代價。

(五)消費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聯合會，須與銷售合作社及銷售合作社聯合會，密切聯絡，凡本地方所需要之物品，應向他地方銷售合作社批購，並為金錢上謀存儲剩餘之便利。

(六)消費事業，由共同購買為事業之出發點，進而為共同加工，又進而為共同生產。此項共同加工，共同生產，須在聯合會舉辦，以期事業範圍偉大，占經濟上有利地位

(七)與各信用合作社，各信用合作社聯合會及農民銀行或合作社中央金庫，發生金錢來往關係，俾收農村金融上統制之效。

(八)允許各合作社及合作社聯合會，可加入農業消費合作社，或農業消費合作社聯合會，以期消費品之配給合理化。

其二 生產統制

生產不足，生產過剩，則不惟各企業家受莫大損失，而於國民經濟上亦甚為不利，故生產之統制，應為政府所注意者也。生產之統制，工業以其經營之單位至巨，其須大規模經營者，即由國家主辦亦非困難，然而農業尤其一般情形而論，固不適於國家經營，即欲使各農家組織全國性的統制團體，亦非易事。惟欲謀農業生產之統制，亦非無法，即聯合各地方農人，統一意識，集中力量，組成合作社，進而成縣聯合會，省聯合會，全國聯合會。

農業生產統制之履行，須注意之各點，可揭述於後：

一、樹立農村增產計劃，除鄉村主要食

物力求自給外，注重貿易用作物，畜產物，及製造物等產量之增加。

一、調查市場需要，研究該地方新應提倡之植產，畜產，及農產製造，農業手工業，預計其應供給之分量，及可獲得之價格。

三、對於農村產物，注意改良品質，精密調製，分別等級，改善包裝，與確立商標。

四、鄉村之生產運銷合作社，與都市之消費信用生產合作社，大規模之運銷合作社，或各種聯合會，聯絡進行。

其三 銷售統制

今欲復興農村，履行消費生產統制，固為必要之初步工作。其次對於生產物之銷售統制，亦不可忽視，茲列舉履行銷售統制時應必具之條件於後：

(一)農村中生產物之銷售，須以無條件委託銷售機關全權辦理，俾適應市場，充分活動。

(二)農村中生產物之銷售機關，須唯一無二，以便對於品質上等級上包裝上價格上

，均得統一，否則銷售機關有二個以上，則不惟無從統制，難收統制之實效，且買者互相競爭，徒使買者獲廉價購入之利而已。

(三)農村中生產物之銷售機關，須有銷售並調劑金融之能力，又須有倉庫之設備。

(四)農村中生產物之銷售機關，須視生產物之種類及市場之需要，進而從事於加工製造，以期營業上占有利地位，如搗米線絲及罐頭製造，為其實例。

(五)對於國際貿易用或全國調劑用之農產物，其銷售機關須組成唯一無二之全國的銷售聯合機關，如絲、茶、棉、豆、雞卵、米、麥、之類，須組織全國性質之合作社聯合會，定名曰中華某某(產物名稱)運銷合作社聯合會。

欲使銷售機關，具備上述五條件，非藉合作社組織不可，即在各農村以鄉鎮為單位，組織生產或運銷合作社，聯合而為區運銷合作社聯合會，進而又為全省全國之運銷合作社聯合會，則全國完善之銷售統制，自不難實現矣。

報告

視察潮陽縣合作

事業報告 林協文

一、緒言

該縣夙稱富庶，惟究其經濟之來源，多恃外洋匯款之接濟，近因世界經濟恐慌之影響，華僑匯款，頓告短絀，以致農村金融日趨枯竭，農民生活益陷貧困，該縣自成立合作指導員辦事處以來，推行合作，以改良農村經濟之組織，惟是該縣教育程度向未發達，鄉民頭腦又殊守舊，益以農村房界觀念之成份較濃，當地土劣從中多方作梗，因之，對於任何新興事業，遲疑觀望，不敢輕于嘗試，致使農村建設無從發展，故目前欲於農村推行合作，自難期其一帆風順，而認登彼岸，幸該處指導員均能努力工作，深入農村，先將各農村經濟班狀，作詳細之調查，其中雖不免許多困難，然該員等決不因困望而中止，現已經過相當之宣傳，農民已漸轉變其往昔冷淡之態度，而引指導員為自己之良

友，一般農民及縣城居民，確已對於合作之意義，頗有相當之認識，雖然未達到極普遍之程度，可是該處現在以力從廣泛之宣傳方面進行，已將各種工作之障礙，逐漸達於解決之途徑，同時該縣縣府亦肯予以切實之幫忙，故該處能在困難之環境中，把各種指導工作往前推動。

二、該縣辦事處過去工作之概況

該處自去年十月設立後，即按合作總社籌備處所頒發之指導員工作進行步驟，逐步實現，召開合作會議，并根據會議及調查結果擬具該處工作計劃，規定各工作實施區，同時為擴大宣傳起見，并于二月開組織合作運動委員會，使合作運動變成普遍，現已收得相當之效果，概括該處工作可分以下三方面說明。

(一)關於宣傳方面

該處對於宣傳工作，已不遺餘力，可惜限於經費，不能有充份之活動，惟該員等均屬本縣人，地方情形固然熟識，言語又不見隔膜，得此優越條件，遂分頭出發宣傳，奔走駭汗，唇焦舌枯，該員等在所不計也，各種零星之宣傳工作，自能詳為敘述，謹摘

其幾端伸述如下。

- (1) 利用參加紀念會宣傳合作。
- (2) 在各區鄉組織合作宣傳會。
- (3) 赴各鄉茶室娛樂場所，及熱鬧地址，散發宣言及小冊子，并在當街要道之牆壁，張貼各種合作標語。
- (4) 假借民衆教育館禮堂，舉行合作演講。
- (5) 向各中等學校當局，商請其各派出學生十名，組織臨時合作宣傳隊，由該指導員指示其宣傳材料及方法，分赴城區各坊宣傳，組織合作社之利益。
- (6) 出發第二區之鳳崗南塘等鄉，宣傳合作，并赴田間與農民作個別之談話。
- (7) 赴第二區海門鎮向各漁戶宣傳，組織漁業運銷合作之利益。
- (8) 出發各區鄉召集各鄉鄉長者老舉行談話會。
- (9) 假借各鄉公所及鄉立小學校為演講地址，邀集鄉民前往聽講。
- (10) 假借工友會禮堂，召集各工友宣傳合作，并時作個別之談話。

(二) 關於調查方面

- (1) 調查第一區各工人之生活狀況，而擬倡辦工人消費合作社。
- (2) 調查第二區海門鎮，第三區連濠鎮之漁業狀況，而擬倡辦漁業運銷合作社。
- (3) 調查第三區河浦鄉荒山之區域，而擬倡辦林業合作社。
- (4) 調查第三區梅花鄉出產品之種類與數量，而擬倡辦糖粉運銷合作社。
- (5) 調查第二區南塘崗兩鄉之經濟狀況，與肥料購買情形，而擬組信用兼營肥料供給合作社。

(三) 關於組織方面

- (1) 組織第三區河浦鄉利貞林業合作社之經過情形。

查該鄉位于山麓，三面負山，一面臨海，山地多而平原少，其山地之數量，約占該鄉全面積十分之七八，居民不知利用，蓋其地近海居民，多從事海利，故雖牛山擺擺，而莫爲之利用也，又因該鄉房界強弱關係，不敢輕於發動，遷延日久，以致全鄉山地，

至今仍多荒蕪，該鄉住戶稠密，居民衆多，約人口十萬，俱爲陳姓，該鄉年向向外輸入柴炭者爲數極鉅，故該鄉造林問題，實爲最迫切之需要，且以調濟氣候，及調節雨量，亦爲當前之急務，該指導員到該鄉調查後，即覓該鄉人士接洽，將造林利益之理由，向其居民詳爲解釋，并指導其組織林業合作，爲振興林業唯一之方法，經一番宣傳之後，深得該鄉民之贊同，旋即選出該鄉鄉民陳展翼陳爾謙等爲該社發起人，負責籌備組織，經于本年三月廿五日正式成立，開始造林，現該社林場面積，共有三百市畝二十九市丈，資本額共二千五百元，所植林木數量約有萬幾千株，當種植之初，鄉民無知，多私自竊伐，經該社呈請該縣府令示保護禁止竊伐後，現在鄉民皆存尊重，秩序甚好，該林場離該鄉約四里許，該社社員一有閑時，均往林場工作，大家都極熱心，而且極感興趣，該社社址則設在村內，社內陳設異常整齊，開幕時各界致送鏡屏者凡二十餘幅，該社爲一祠堂中座大廳爲辦公廳，左右兩房間爲理監事室，前座天階兩旁置放各合作刊物，及各種報紙雜誌，以供社員閱覽，門前空地設一合作壁報，隨時報告各縣合作消息，及該

社各種佈告，職抵該社視察時，受該社理監事及各社員熱烈之歡迎後，即在該社理監事作詳細之談話，并往該林場參觀，所植林木已蔚然生長，大有可觀，查該鄉人士，現以該社辦理漸有成績，多有自動提倡組織，佈滿合作空氣，將來該鄉林業之發展，或於此發軔矣。

- (2) 在第一區南薰鄉，組織烟葉販賣合作社籌備情形。

查第一區各鄉爲出產烟葉之區，每年運往上海各地銷售，數量頗好，惟種植者因受經濟壓迫，不能自由運銷，被各烟商所脅制，以致價值很低，往往每斤烟葉，售與烟商之貨價，較之市價相差約至十元之多，而烟商乃恃其資本之淫威，對於烟葉之貨價，操縱自如，任意剝削，而種烟業者，只有屈服，該處指導員調悉此情形之後，即馳赴該鄉召集彼等舉行合作演講會，將組織烟葉販賣合作社之利益，盡量發揮，結果十分圓滿，即席推出馬秉南等爲組織該社之發起人，該發起人等，將該社社章草案及發起人名冊，呈請准予試行設立業，經該處准予許可設立在案，現該社已在積極籌備進行中，最近時期，即可成立，職抵該縣時，與該指導員前

赴該社視察，召集該籌備員談話，查其各農家請求登記入社者，非常踴躍，前已達數十家，現在當不止此數矣。

(3)在第一區組織民船工人消費合作社及豆干工人豆干原料購買合作社籌備情形。

該區居民業者甚多，如民船工人，數約幾百人，多住于後溪地方，又豆干工人所創之豆干店，約有數十家，其豆干原料，多向商店購買，其受剝削甚大，生活極為痛苦，該處指導員有見及此為能解救工人經濟生活，使之用合作方法，以臻於平等，遂指導其組織合作社，上述二社，均業經該處准予籌備設立，一俟籌備完竣，日內即可呈請成立。

(4)籌組隆井場六棚晒鹽歸倉配賣合作社。

該社現正擬着手籌備，案查本會前指令各辦事處關於鹽業合作社暫緩組織在案，但查該社業務是不販賣性質，而是組織共同增加生產性質，與鹽務稅收，尚無妨礙，故似有准予組織之可能，惟職殊不敢自斷，故祇着該處備呈來會察核，并携取該社章程開會，以資審核，直行令示遵辦。

三、該處工作之困難點

1. 缺乏民衆金融機關——農民銀行——為合作社資金之週轉，蓋組織合作社，最感困難者，首為資金問題，際此農村經濟日趨崩潰，農民生活益感惡劣，因之對於社員股金數額，自難定高，遂使合作社資本問題，不能解決，營業無從發展。
2. 該縣鄉村素有強弱房之惡習，往往弱房荷因組織之團體，與強房稍有利害衝突時，則必受其威脅，譬如組織合作社者，屬於弱房，而強房者恐其與己不利，乃千方百計以阻撓其進行，非以危詞恫嚇，則以勢力干涉，在河浦鄉組織林業合作社時，即有此項情形發生，斯實為推進合作之大障礙，為合作社本質，實極和平與平等，強弱房之利益，因無衝突之地方，一經組織後，則此種敵對態度，遂即消滅，觀于河浦鄉之林業合作社，可為明証，惟在組織初時，則感有此困難耳。

四、結語

該處工作，已表現有相當成績，同志關係，既極融洽，工作方面亦均努力，檢閱其過往殊能執行鈞會所指示一切工作方法，并能逐步實施其所定之工作計劃，茲謹將視察經過情形，具書呈報
主任委員溫

順德縣合作事業指導

員辦事處五月份工

作報告 林 幹

調查事項

- 一、徐指導員競強，調查南涌，沙頭，等鄉，普通狀況。
- 二、葉指導員祥軒，調查南畔，白石，等鄉，普通狀況。
- 三、林指導員祥，調查蜆肉，基鄉，經濟情形及大良木屨工人生活狀況。
- 四、吳指導員子間，調查大門小灣等鄉普通狀況。

以上調查所得結果，經由各員于每週工作報

告表分別呈報在案，至于舊寨，雲路，合作社業務進行，亦經各員擬具調查表，決定計劃，分發各理事斟酌辦理，而各社員目前最切要者，則在日常糧食問題，遂以各社員消費額及損益情形，召集各理事暨專開社務會議討論進行。決於日間聯合各社共同往省購買，以形減少消耗而增合社利益。

宣傳事項

- 一、徐指導員說強，往南涌，沙頭等鄉宣傳。
- 二、葉指導員祥軒，往南畔，白石等鄉宣傳。
- 三、林指導員祥，往蚬肉基及召集大良木屐工人宣傳。
- 四、吳指導員子開，往大門小灣等鄉宣傳。

各指導員長期分駐農村，隨時利用機會，作集會宣傳外，尤注重鄉民個別談話。至于經已發起但組織者則多召集籌備員開談話會，以

形堅信篤行。全時將各社進行消息，隨時寄交挺進壁報，廣東合作旬刊及各報登載。并代木展工會草告工友書，及擬印組織合作社程序概圖，以為進行程序之劃一，及籌備人員之參攷。（另附呈閱）

組織事項

- 一、代大良木屐工人起草木屐生產運銷兼營購買合作社章程，及函請許可設立事項。
- 二、籌組白石鄉牛乳運銷合作社事項。
- 三、推定大門，沙頭，南畔，蚬肉基等鄉，合作社發起人，進行組織事項。

其餘鄉村雖經幾次催促，但鄉長領袖仍屬敷衍，不肯切實幫助，而鄉民則疑信參半，觀望不前或以資金缺乏，或以負責無人見却，種種情形，殊生窒礙，現由各指導員積極鼓勵，代為設法推動，諒不久當可一致實現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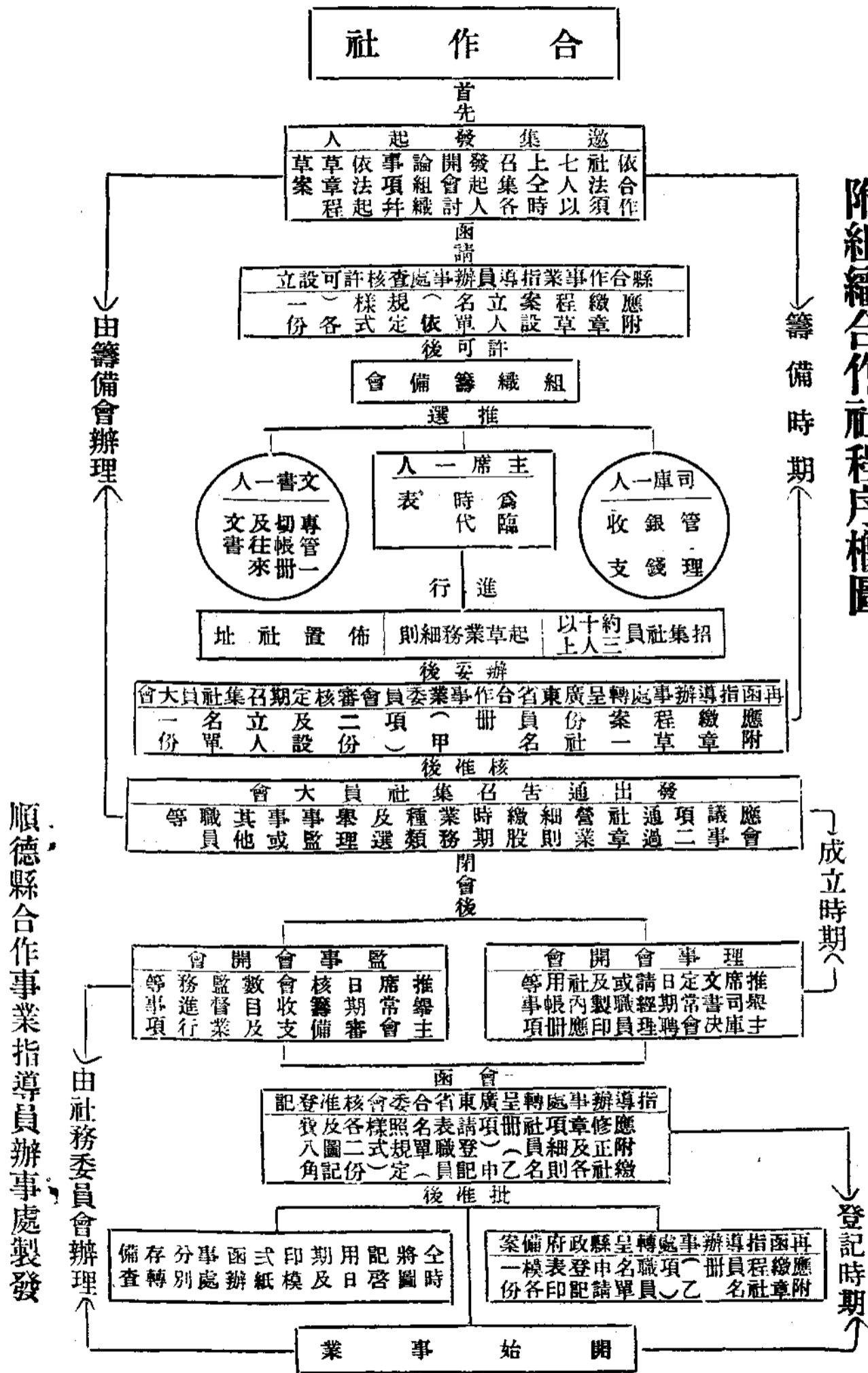
指導事項

- 一、指導木屐工人及白石，沙頭，南畔，等鄉，開籌備會議及設立事項。
 - 二、指導利農及舊寨合作社開成立大會，及登記事項。
 - 三、指導辦理及核發雲路舊寨合作社圖記事項。
- 除上列鄉村、關於指導設立組織等工作外，并時之指導舊寨，雲路各合社之業務進行，及業務人員之訓練。

其他

- 一、本月收入公函十五件。會五件。發出公函六件。呈二件。并呈後縣府及視察團關於本縣合作狀況報告書二件。農林推廣處關於合作事業調查表一件。
- 二、參加各界紀念會六次。歡迎會二次。合作社成立大會二次。召集本處處務會議二次。

附組織合作社程序概圖



公 牘

●訓令所屬各縣市辦事處爲

令發各種合作社適用章則

等件仰遵照文(合字第五三號)

(廿三，四，十六，)

案查本省各縣市合作社，均經積極進行，實施組織。對於章程細則之擬訂，因缺乏法定範本，致無所適從，時多舛誤；草擬與審核，均感困難。

本會爲使各指導員指導草擬章程時有所依據，且爲劃一方式與便利審核起見，茲擬定各種合作社適用章程，業務細則，各種規則及通則，暨一切辦法表格等件；以備各縣市合作社分別採用，依式擬訂。

但查本會所擬各種章則，原就一般合作社之適用，而爲普通規定；倘各合作社有特殊情形，爲原章則條文未及備載或不通用者，得將原章則增刪若干條而爲特殊之規定；

如爲經營特種業務(如造林，防害……等)之合作社，其一般通則，固與普通合作社相同，惟業務細則，則應按照實際情形另行擬訂，以適應實際需要。除分令外；合檢各種章則表格辦法等件令發，仰即遵照辦理。

此令。

計發各種合作社適用章程式樣；消費，信用，利用，運銷，合作社業務細則；利用合作社設備使用規則；運銷合作社產品檢定辦法，產品檢定表；各種合作社適用辦事規則；社員大會議事通則；理事選舉通則；社員大會旁聽通則；理事會議事通則；監事會議事通則；信用合作社社務會評定社員信用程度通則；信用程度表各五份。

●訓令所屬各辦事處爲國際

合作節會同該縣市黨部籌

備紀念會以利宣傳文(合字

第八四號)(廿三，六，廿一，)

爲令遵事，查每年七月第一週星期六日爲全世界公定之國際合作節，各國合作機關及民衆團體均于是日舉行盛大之紀念會，并

行擴大合作宣傳運動。我國合運歷史雖短，然已於五年前開始每年由黨政機關領導舉行，藉以喚起民衆，參加合作組織。當茲合作空氣瀰漫全省，本年紀念國際合作節尤應擴大運動，普及於全省各縣市鄉區民衆，使各地民衆對於合作制度更有深刻之認識，庶幾合運前途，易收速效。本會爲便利各縣市指導員辦事處籌辦紀念國際合作節計，業已函請廣東省黨部轉飭各縣市黨部協同籌辦，以利進行。其餘應備之宣傳大綱及標語等，將由本會製備隨後令發應用，可也。爲此，除分令外，合行附同各縣市紀念國際合作辦法大要一紙，令仰該處遵照，立即會同該縣市黨部籌備爲要。

此令！

附發各縣市紀念國際合作節辦法大要

一紙

各縣市紀念國際合作節辦法大要

一、請各黨政機關團體聯合舉行紀念國際合作節大會

二、舉行擴大宣傳運動

三、指導各合作社舉辦紀念會

四、製發標語傳單

五、請當地報館登載合作宣傳品

●指令新會縣指導員葉松森
據繳一週工作報告表核知
照文(指字第五八九號)

(廿三, 四, 十四)

表悉。

(一)該縣第一期工作計劃書內, 第九實施區鄉, 一六區南坦鄉, 第十實施區鄉, 一六區天台鄉, 第十一實施區鄉, 一八區四泥鄉, 第十二實施區鄉, 一八區三江鄉, 等處之各種合作社, 應由該員負責指導組織, 并分別從速進行, 限期成立。

(二)現該員既到南坦鄉工作, 應將計劃書內關於該實施區注意事項列舉各點, 分別調查明確, 以便實施組織時, 有所根據。

(三)該員於經過相當宣傳與調查後, 應商請當地熱心合作事業之人士, 為合作社發起人, 成立籌備會, 進行組織。

(四)徵求發起人及社員, 應注重吸收真正農民份子。

(五)到達實施區內, 對於原定計劃之合作種類, 確有不合時, 得變更組織別種合作社, 但應附具理由, 並以適合該地需要為原則。呈會核辦。

(六)該員前週工作, 進行步驟, 尚屬適宜, 仰即加緊努力, 以收實效。
此令

●指令揭陽指導員鍾可嵩據
繳一週工作報告表核飭知
照文(指字第五九〇號)

(廿三, 四, 十二)

表悉。

(一)鳳園村之合作社, 應斟酌情形, 將股金額數, 從較低限度規定, 俾易籌集。

(二)五區尖船工人消費合作社, 應照本會五二二號指令進行組織。

(三)頂社等村之養雞合作社章程, 應俟繳到時再行核飭遵辦。

(四)購買抽水機之詳細辦法, 前經令復, 可查照本會四八九號指令辦理。

(五)合作社在股金外活動金額之籌借, 應於合作社成立後組織健全時, 自可准予設法借撥。至請於未成立前借撥股金, 礙難照辦。仰即知照。
此令

●指令南海指導員張培基據

繳一週工作報告表核飭知
照文(指字第五九二號)

表悉。

(一)該員擬在鹽步及龍溪六約舉辦之合作社, 事屬可行, 應即規劃籌辦。於宣傳時, 除向當地紳士相當接洽外; 更應注重向工農群衆直接宣傳, 以收實效。

(二)柴米總店之柴, 業經規劃籌辦, 對於合作社之批發價格, 當比一般商店較為低廉。

(三)該員所陳意見, 倘有理由, 應予酌量採納。仰即知照。
此令

●指令順德辦事處據繳三月份
工作報告表核飭知照文

(指字第六四二號)(廿三, 四, 廿四)。
呈表均悉。

(一)該縣織造紗綢業各詳細情形, 既據查明; 應即依照下述方針, 規劃辦理: (甲)在家庭織造業發達地方, 一如水藤, 羊額, 倫敦, 黃連……等地, 應注重籌組生產, 購買, 運銷, ……等合作社; (乙)在工廠織

造業發達地方，應酌量情形，聯合同一地區內各工廠之工人，組織消費，信用，保險；等合作社。

(二)關於該處各指導員進行中之工作，前據具繳週報表前來，業經核飭遵辦，應分別遵照以前各令辦理。

(三)所陳意見，准予酌量採納。飭即知照。

此令。表存。

指令中山縣指導員全家祿

據繳三週工作報告表核飭

知照文(指字第七二〇號)(廿三

，五，四，)

呈表均悉。

(一)，該員擬定第五區西堡，橋頭，北山嶺，北山等鄉籌組之各種合作社，應准籌辦，仰該員即指導組織，毋得僅擬定合作社之名稱，而放棄實際工作，以圖敷衍塞責。

(二)，關於調查各鄉產品數量，區鄉公所，既無統計，應照下列方法調查之：(甲)大量估計——先參閱該鄉納糧冊籍，合算該鄉共有糧稅若干，即可知該鄉共有田地若干畝，除住宅地及荒棄地外，其餘即為耕作地

；再查耕作地中，幾分之幾種植何種農作物；則可推知某種產物每年之產額。(應注意鄉民向別鄉租賃之耕作地；此種耕作地，即在本鄉糧冊範圍外之田地，亦應計算入內。)(乙)個別調查——即分別向全鄉各農戶詳細調查，而將調查結果，彙析若干項目，其某項之總數，即為某項物品之年產總數。上述二種辦法，究以何種為適宜，則可由該員斟酌地方情形，自行採用。

(三)其餘疑難各點，均係實施組織時之問題，毋庸先事多所顧慮，反碍進行。仰即知照。

此令。表存。

指令高要縣合作事業指導

員辦事處據繳四月份工作

報告表及各週報表核飭知

照文(指字第八三八號)

(廿三，五，廿三，)

呈表均悉。

(一)第四區銀江鄉圖書文具消費合作社，進行既有頭緒，應由蘇澤群指導組織成立

。至八區中約鄉工業生產合作社，信用合作社，耕牛保險合作社(應酌量情形，以兼營原則辦理。)(由黎廷彬負責指導。六區桂嶺鄉運銷兼營消費合作社，由蔡飛春負責指導。上列三社，限在最短時間內，依法成立，呈會登記。

(二)查各指導員前赴各鄉調查，均從大量觀察，所得情況，并不詳確，究竟所擬定組織之合作社種類，是否

適合需要，無從審核；應由該處各指導員，會同負責計議：(甲)某鄉組織某種合作社，是否切合實際需要；(乙)某地亟需要之緩急；(丙)預計實施之難易；如某鄉確有組織某種合作社之急切需要，而又容易組織者，則可在第一期舉辦；並遵本會六二七指令第一項，123各節進行步驟辦理，尤須從速擬定計劃呈核。

(三)各該指導員提出困難各點，可查照廣東合作發表本會各指令內辦法，分別解決；至於該縣某一鄉內特殊環境下之困難，而又為該員等無法解決者，可於實施組織時，呈會核辦，毋庸事前張遼，反碍進行。

(四)嗣後週報表，應按期繳核；不准彙繳，以便審核。仰知照。此令。表存

會議錄

廣東省合作事業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六月十六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者：溫仲琦 官其欽 甄朗泉

主席 溫仲琦

紀錄 區寬然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十三會書議錄

二、各課工作報告

三、各縣市合作事業指導員工作彙報

四、奉 省府令抄發行政院統計法施行細則一份仰知照由

五、准建設廳農林局函復關於各縣合作社購用樹苗准予免費或五折收費一案自應照

辦由

乙、討論事項

一、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增城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轉繳增城縣第七永區蒼鄉農民信用合作社社員名冊業務細則及職員名單各一份呈請登記等情應否照准請核示案
決議：照准

二、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汕頭市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轉繳汕頭市木器工人，保証責任木器運銷合作社社員名冊及申請登記表各一份呈請登記等情應否照准請核示案
決議：照准

三、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揭陽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轉繳揭陽縣第四區頂新鄉有限責任民生養雞合作社社員名冊及申請登記表各一份呈請登記等情應否照准請核示案
決議：照准

四、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番禺縣政府函送番禺縣第一區魚蝦窩鄉保証責任農業生產合作社修正章程申請登記表及社員名表各一份請查照登記等由應否照辦
決議：照辦

請核示由

決議：照辦

五、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化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轉呈化縣第一區交竹上鄉李族農民消費販賣信用合作社請轉函廣東財政廳准予免稅屠宰損及生豬黃蘇穀豆肥料等出入口稅捐等情前來應否照准候公決案
決議：着將該項稅捐性質徵收機關征收方法稅則詳復再行核辦

六、主任委員提出據指導課簽呈潮屬各縣市合作事業指導員方炳松等呈請轉呈省府令飭汕頭市各工廠公司等應准各合作社直接出貨其價格及辦法悉依照各工廠批發各該代理商人辦法不得故意刁難等情前來應否照准候公決案
決議：呈請 省府令行主管機關轉飭各工廠公司准合作社直接購買其價格及辦法悉依各該工廠公司批發各該代理商之例

七、主任委員提出指導課簽呈欽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張壽民工作弛懈擬請予撤職等情候公決案
決議：照辦

丙、臨時提案
一、主任委員提出廣東各縣農村合作社兼營穀物儲押辦法是否有當候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

二、主任委員提出各地合作社委託總社銷售貨物辦法是否有當候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三、主任委員提出各地合作社委託總社購買

貨物辦法是否有當候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

合作消息

●南海縣佛山全市消費合作總社開成立大會詳情

查佛山全市消費合作總社，自奉准設立以來，籌備經有三月，爲着普遍全市廣大組織起見，於十七十八兩日，發出麥守仁陶渭泉等十五人爲徵求隊長，沿途公開徵求，現已徵求三千社員有奇，遂於二十日開成立大會云。查是日開會，假座南堤縣商會爲會場，到會者計有省合委會視察員林協文，該縣合作指導員劉載華劉冠常，縣府代表陳劭南，縣黨部代表方照，商會代表何德腹，社員李燎如徐悠泉余少甫等二百餘人，由何海生主席，領導行禮如儀，李燎如報告籌備經過後由林視察員劉指導員及各代表訓話，臨時動議（一）通過本社章程（二）議決七月一日開

始營業（三）呈請縣政府通令所屬公務人員加入（四）選舉監事理事，選舉結果徐悠泉余少甫梁心何福佳梁守仁蔡良陳祝三歐汝堂陶渭泉等九人當選爲理事，互推徐悠泉爲理事會主席，李燎如方照麥守仁莫祥何德腹何海生潘定之等七人當選爲監事，互推李燎如爲監事會主席，並推定歐汝堂爲經理，勞仲文爲司庫云。

●蚌湖鄉下村信用合作社成立

番禺縣蚌湖下村信用合作社，於本月十一日舉行成立典禮及第一次社員大會，查是日出席者，有該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容士涵，葉雲峰，該縣農林推廣處代表李本清，蚌湖鄉公所代表，蚌湖鄉僑通訊社代表，及該社全體社員等，共數十人，濟濟一堂。行禮如儀後，即由社員黃業邦主席，報告籌備經過，次由來賓相繼演說。乃舉行選舉第一屆理事監事，結果黃業邦，蘇呈祥，蘇萬通，蘇

●澄海豆乾合作社舉行社員大會

澄海縣屬一區豆乾原料購買合作社，爲謀聯絡社員感情，促進社務起見，呈准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于本月十七日上午十時，假座一區黨部禮堂，開第二次（臨時）社員大會，查是日到會者，有合作指導處主任鄭壁榮，指導員陳光瑞，暨全體社員，共數十人，主席鍾順興，紀錄楊順泰，行禮如儀，首由主席致開會詞，次鄭主任陳指導員相繼演說，旋主席報告業務概況，歐五報告設立冠山分社經過情形後，討論事項，（一）略（二）關於社員有不遵章來社購買貨物，應如何取締案，議決，凡社員有不遵章來社購貨者，一經查覺，科以總值十分之二之罰金，以一成獎賞報告者，一成充當本社公積金，

(三)關於社員應有限制，議決，除黃豆外，其餘貨物一律不准買入，但除買黃豆，最多不得超過二担以上，并限一星期內還清，如逾期不還，除追清外，以後不准賒買，(四)關於本社應否聘用書記兼會計，以資專責辦理案，議決，照案通過，交理事會聘用，(五)關於各部職員，應如何規定津貼費案，議決，正經理，司庫，辦貨員，三人，每月各津貼大洋四元，僱員一人，每月津貼大洋三元，冠山分社，每月津貼大洋三元半，(六)關於兼營信用儲蓄業務應如何辦理案，議決，交理事會辦理，并請縣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指導，臨時動議，(一)關於社員販賣豆乾豆腐，每有互相削本減價情事，應如何

設法禁止，以維血本案，議決，價格以市情為標準，如有故意互相減價，由理事會就當事人嚴予取罰，(二)略(三)關於本日缺席社員應予警告，以示懲戒案，議決通過之。

●番禺縣塘貝鄉信用合作社 開第一次社員大會

番禺縣塘貝鄉信用合作社，自奉准許可設立後，乃定於本月十五日召集第一次社員大會，討論一切進行事宜及選舉第一屆理事會。查是日出席者有該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容士涵，及該社全體社員五十餘人。禮如儀後，有由主席江家禎宣布開會理由，次由容指導訓話。隨討論通過社章，及決定經營業務

日期，未乃選舉職員。結果江家禎，江耀培，江啓開，江順寬，江則財，當選為理事；江伯明，江志勇為候補理事。江少熙，江煥章，江慎行當選為監事；江植剛為候補監事云。

●汕頭市木器運銷合作社 准登記

汕頭市木器工人保證責任木器運銷合作社，自該市合作事業指導員辦事處派員指導籌組。經過一月時間，籌備就緒，業於五月十日召集全體社員，開成立大會。及選舉陳舜龍，林加團，彭鐘寒，馬榮坤，鄭欺頭為理事。趙錫章，彭木坤，林來水等為監事。現聞該社呈由該市合作指導員辦事處轉呈省全委會申請登記。已獲准所請。正行規劃，經營業務云。

統計

廣東各縣市合作社成立登記一覽表

(續本刊第十六期)

縣(市)	社名	社員人數	每股金額	共認股數	總股本額	備註
順德	游寮鄉有限責任信用兼營購買林業合作社	四六	五元	八八	四〇〇元	
	東鄉雲路無限責任信用兼營養蠶消費合作社	四二	一〇元	五三	五三〇元	
增城	南池鄉華國農業有限責任生產合作社	二一	一〇元	三〇〇	三〇〇元	
	永蒼鄉無限責任農民信用兼營購買販賣合作社	六三	二元	八六	一七二元	
	頂新鄉有限責任民生養鷄合作社	一五	五元	九三	四六五元	
	木器工人保證責任木器運銷合作社	一四	一〇元	二〇	二〇〇元	
	馬部及雙竹山業主產合作社	四〇	一〇元	四〇	四〇〇元	

已准開成立大會一覽表

(續本刊第十七期)

一八

名	社員人數	業務區域	社址	備註
茅嶺鎮有限責任林業生產合作社	一六九	以蛇嶺大嶺山嶺官福嶺水門嶺龜墩鑊嶺上下千秋嶺為範圍	第一區茅山嶺鎮廿二號	
巡崖鄉有限責任消費合作社	二一	以第一區巡崖鄉為範圍	巡崖鄉武聖鄉內	
定城鎮有限責任消費合作社	三九		第一區定城鎮	
南海市有限責任消費合作社	一四九	以佛山市為範圍	佛山市普君墟牛內巷五街公所	
惠來東福鄉有限責任雜糧乾運銷合作社	二一		東福鄉下家	
汕頭市有限責任消費合作社	八〇		安平路五十三號	
梅縣有限責任縫衣生產合作社	二八		梅縣縫衣業職業工會	
增城大安鄉民衆保證責任消費合作社	一二八		大安鄉高聖村	
揭陽西淇鄉西社有限責任林業生產合作社	一一四	以西淇鄉為範圍		
清平鄉有限責任林業生產合作社	二〇	以清平鄉為範圍	第四區清平鄉黃六里華德學校	
大井鄉有限責任鑿植合作社	一四	以大井鄉之竹箭坡為範圍	第四區大井鄉汪家祠	

刊誤更正

上期刊載合作社許可設立登記一覽表應改為
合作社已准開成立大會一覽表特此更正

黃州市德政路東昇承印